

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

114 年結核病及漢生病都治關懷員招募公告簡章

壹、報考資格：

- 一、學歷：國內外高中職以上畢業。
- 二、具有合格汽車或機車駕照。
- 三、具有智慧型手機，可上網視訊。
- 四、熟悉電腦及手機操作。

貳、報名及檢附證件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2 日截止，報名方式以親送本所承辦人高護理師收，親送時間請於 8:00~12:00、13:30~17:30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檢附證件：請檢附公務人員履歷表（簡式）（請至本所網站下載 <https://nms.kcg.gov.tw/>）、身分證影本、最高學歷影本、駕照影本、相關工作經歷、訓練證書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證件影本。
- 三、證件審查：證件不齊或逾期送達者，恕不受理報名亦不通知；資格符合者擇優通知面試；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，如需返還書面資料，請附回郵信封俾利寄回，如未附回郵信封者，恕不退件。
- 四、報名聯絡：本所電話 07-6701142，本案聯絡窗口：高護理師分機 26。

參、甄試日期及地點：

- 一、甄試日期：114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 點 00 分（當日上午 09 甄試地點：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（高雄市那瑪夏區瑪雅里平和巷 252 號）。

肆、甄選方式：1. 書面資格審查（30%）2. 面試（70%）。

伍、錄取名額：正取 2 名（依成績高低排序，第一高分者為長期性都治關懷員，第二高分者為短期性都治關懷員），備取 3 名，候補期間為 2 個月。

陸、工作項目：

接受衛生所指揮監督，並服從工作規則與紀律，從事下列工作：

- 一、本市都治計畫關懷員權責，每週至少執行 5 日（含）以上之親視關懷服藥（含雲端都治）

且核對藥物劑量、種類、頻次等是否符合結核病治療指引，並觀察評估個案有無服藥不適或副作用，如有異常者應立即回報公衛護士。

二、配合都治計畫相關規定（藥物回收、每日工作前應填寫訪視關懷路線單、參加教育訓練等）。

三、協助衛生所辦理結核病相關業務。

四、臨時交辦業務。

柒、履約期限：

一、長期性都治關懷員自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聘函通知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期滿適任者予續聘。

二、短期性都治關懷員自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聘函通知日起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止。

捌、薪資計算：薪資 31,450 元(按月計酬)，另享有勞、健保、勞退金等。

玖、成績公布：甄試結果成績於三個工作日內公布於本所網站，另電話通知報到日期。

壹拾、 備註：

一、曾經擔任過衛生局所臨時人員因不適任未被續約或資遣者不錄用。

二、工作期程：依本市結核病工作需求。

三、通知錄取後一週內報到，逾期視為放棄錄取資格。

四、本甄試作業若有未盡事宜，依契約書內容規定為準。